

莘县查获30箱未检疫进口猪蹄

执法人员已对猪蹄查封扣押,并予以无害化处理

本报聊城11月10日讯(记者 焦守广 通讯员 田兆东) 近日,莘县食药监局在冷冻肉制品安全专项检查工作中,查获30箱无标识、无检疫证明的进口猪蹄,执法人员进行了查封扣押,并予以无害化处理。

近期,按照省、市局关于冷冻肉和肉制品安全专项整治工作部署,莘县食药监局开展冷冻肉制品安全专项检查工作。制定专项检查方案,明确工作目标、整治范围和整治内容,将专项

检查任务层层落实到位。抽调24名执法人员划分成六个责任区,实行网格化管理;同时组成两个6人的活动小组,结合公安局食安环大队进行重点突击检查。

检查中,重点突出了餐饮服务单位采购、使用冷冻肉制品环节,核查索证索票与台帐登记及动物产品检疫合格证明,是否存在使用走私肉制品的行为。

在此次专项整治中,共检查冷冻库97家。其中大型冷库

的冷冻肉制品动物检疫票据、台帐、验收制度等方面都比较完善,未发现无任何标示的进口冷冻肉。但在5家小型水产店查到无任何标识的进口猪蹄,共计30箱,无法提供有效检疫合格证明。执法人员立即对该批食品进行了查封扣押,并予以无害化处理。按照程序对销售此类食品的经营户进行了处罚。

据介绍,逃避检疫的食品,其卫生安全和食品质量方面都存在很大的隐患。如果悄

无声息地出现在宵夜摊、餐厅,最让人担心的是,来自疫区,携带病菌,或者严重过期,威胁着百姓的食品安全。

食药监局工作人员提醒,购买进口肉类,一要选择正规商家,可以保证产品来源和运输、贮藏条件;二要仔细查看进口肉类食品的外包装有没有中文标签和检疫证明,如果发现包裹冷冻肉所用的塑料薄膜上的品牌名称及纸壳箱等均是外文字母,请不要购买。

聊城拆除两处非法广播电台

本报聊城11月10日讯(记者 凌文秀) 记者从聊城市文广新局获悉,近日,聊城查获两处播放低俗虚假医药广告的非法定台,并立即进行查处、没收。

近年来,非法电台播出虚假低俗广告,易使不明真相的群众上当受骗,也损害了正规电视台的形象和声誉,社会各界和广大群众对此深恶痛绝。为此,聊城市文化市场综合执法局根据市打击非法广播电视台专项治理活动实施方案的要求与市公安局、市无线电管理处联合执法查处非法电台。

11月5日,根据前期调查FM91.7MHz和FM95.4MHz每天24小时播放低俗虚假医药广告,疑似非法电台。通过监测移动站测向定位FM91.7MHz频率疑似在金凤龙庭小区附近,并在楼顶发现非法电台设备,执法人员立即进行拆除。

通过监测FM95.4频率疑似在沙镇附近,随后在移动公司的一个发射塔上发现非法电台设备。当即执法人员对涉案设备进行了拆除、没收。

在集中查处阶段,聊城市文化市场综合执法局将进一步加强与无线电管理处、公安局等部门的协作配合,保持高压态势,坚持主动出击、露头就打的原则,并加大查处“黑广播”力度,使非法电台蔓延势头有效遏制,广播电视传播秩序明显好转,广大群众对视听环境满意度显著提升。



为村民义诊

11月7日,聊城市民建会员企业鲁西骨科医院院长高卫东带领外科、妇科、神经内科、骨科、疼痛科、内分泌科的14名医生,来到茌平县振兴街道办事处前曹村为200多名村民进行义诊服务,受到了村民们的欢迎。

本报记者 李军 通讯员 史奎华 贾艳蕊 摄

新闻延伸

慎买无中文标识的进口肉

随着国际间贸易往来的日趋频繁和国民生活水平的不断提高,国内市场的进口食品日益增多,进口肉也随之走进了寻常百姓家。

《食品安全法》明文规定,进口的预包装食品应当有中文标签、中文说明书。标签、说明书应当符合本法以

及我国其他有关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和食品安全国家标准的要求,载明食品的原产地以及境内代理商的名称、地址、联系方式。预包装食品没有中文标签、中文说明书或者标签、说明书不符合本条规定的,不得进口。

“进口食品从正规渠道

进入市场,必须用中文标签,标明食品名称、原产国国名、制造商、进口商或者经销商名称、地址、生产日期、有效期等。”食药监局工作人员介绍,无中文标识的“洋食品”往往无法确定其真实的生产日期和保质期以及质量,存在一定的安全隐患。

同时提醒广大消费者,在市场上购买进口肉时一定要擦亮眼睛,不购买价格明显偏低,且没有中文标识包装和完整资质证明的进口肉。如发现问题产品,请拨打12331投诉举报电话进行投诉举报。

本报记者 焦守广

记者调查

无中文标识的进口食品挺多

除了进口肉类,那么其他的进口食品究竟有没有问题呢?

10日,记者走访了聊城城区发现,在大型商场、超市里面的进口食品基本上都有中文标签,标明了产品名称、原产地、生产日期等信息,而在一些小型的食品店甚至孕婴专卖店里的进口食品,却

鲜有中文标签。

在城区一家食品店里,韩国进口食品,饮料、饼干、酒,以及各种调味料等品类繁多,商品包装上也没有看到中文标签。市民李先生表示,近几年身边的进口食品越来越多,但有些没有标示的买回家后由于看不懂写的什么,怎么吃、吃多少都成问

题。“要是衣服啊或者其他东西还好,最起码这些东西对身体没有危害,而吃到肚子里的东西就不行了,万一吃到不好的或是吃的不对,很影响身体健康的。”

记者随后又登陆一些购物网站搜索发现,网上销售的个别进口食品同样存在没有中文标识的现象。

市民刘女士今年孩子出生,前段时间她在某大型购物网站订了一罐欧洲进口奶粉,到货后发现,与上一次买的进口奶粉不同,包装上全部是英文,没有任何中文说明。“也就能看出来是多大吃的,其他的都不明白,也不知道真假。”

本报记者 焦守广

预防脑血管病,降低聊城脑卒中发病率

22家医疗机构成脑卒中筛查分基地

本报聊城11月10日讯(记者 王尚磊 通讯员 郭凯)

为推进聊城市脑卒中防治体系建设,把脑卒中防治工作向基层医院进一步延伸,6日,聊城市人民医院(脑科医院)和22家医疗机构组成脑卒中防治联盟,防治脑血管病,降低聊城脑卒中发病率。

11月6日上午,聊城市人民医院(脑科医院)二楼报告厅举

行“中国防治中风宣传月”聊城站启动仪式暨“脑卒中筛查与防治分基地”授牌仪式。国家卫生计生委脑卒中防治工程委员会集宝华处长、天津环湖医院教授张佩兰、市卫生计生委副主任马胜军、聊城市人民医院副院长王大伟到会并致辞,来自全市及周边各级医疗机构的100余位相关专家参加了本次活动。

记者了解到,“脑卒中”俗称“中风”,是目前危害人类健康最严重的疾病之一。此次“中国防治中风宣传月”聊城站启动仪式,就是由国家卫生计生委脑卒中防治工程委员会发起的一项传播心脑血管病等慢性病的预防保健知识。对此,聊城市人民医院副院长王大伟表示,下一步医院将不断丰富宣传形式,完善宣传内容,积极开

展脑卒中筛查和义诊活动,为降低聊城市脑卒中发病率,保障人民群众健康做出积极的贡献。

记者了解到,在聊城市人民医院(脑科医院)作为基地医院的基础上,共有阳谷县人民医院、高唐县人民医院等22家医疗机构成为了“分基地医院”,并在此基础上成立了脑卒中防治联盟。



案件回访 听民意

聊城市公安局东昌府分局组织200名民警进农村、进企业、进学校、进社区等单位开展“五必进、七必访”活动,虚心倾听群众对公安工作意见和建议,诚恳寻求治理社会治安良策,受到市民欢迎。图为9日,民警回访案件当事人张先生,张先生高兴地说:“民警破案及时,帮俺追回被盗车辆。”

本报记者 王尚磊 通讯员 付朝旺 张亮 摄